

来自法院的故事

一把火,烧掉的是家,更是三年的光阴

2017年2月22日,一场放火罪案件在淳安县人民法院第九法庭开庭审理。相比以往旁听席上稀少的人群,这次新年首场公众开放日的公开审判,除了家属到场之外,还邀请到了80余位来自千岛湖镇的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等。

“核对信息、公诉人提供证据、辩护人辩护……”法庭的审判过程井然有序。几轮下来,大家也便了解了这场审判的来龙去脉。

站在被告席上的王某,2016年9月3日被淳安县公安局刑事拘留,同年9月14日被依法逮捕,现羁押于淳安县看守所。事情还得从2016年9月3日起说,当日王某因琐事与其大哥发生争吵,抱怨其长兄不仅不帮助其解决资金困难问题,反而怀疑其在外搞传销,被人骗,进而对家人产生失望与不满,一时冲动便在母亲及两个哥哥共同拥有及居住的房屋二楼卧室内,用打火机点燃衣服、棉被,造成该房屋被烧毁。

1977年出生的王某在家中排行老三,至今一直单身未娶。放火后,他将母亲拉出了房屋,自己也一直待在周边不曾离开。此次放火虽然未造成人员伤亡,但王某的行为却危及到了邻里的生命财产安全。王某烧毁的房屋位于多幢房屋中间,四周房屋仅隔数米不到,幸好救火及时,周边房屋仅遭到玻璃破碎和烟熏等轻微受损。经淳安县价格认证中心鉴定,被告人王某的放火行为造成直接经



济损失人民币43149元。

被告人王某故意实施放火行为,危害公共安全,虽尚未造成严重后果,但其行为已构成放火罪,公诉机关的指控成立。被告人如实供述犯罪事实,当庭自愿认罪,依法从轻处罚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一百一十四条、第六十七条第三款之规定,以被告人王某犯放火罪,判处其有期徒刑三年。

“我们也去王某的村庄了解过,村里人都说王某是个老实人,家里条件艰苦,仅有电视机、电饭煲等几样值钱的东西,烧坏了邻居的

房屋,大家也没让他赔偿,还向法官求情,希望能从轻审判。我们也希望王某能吸取教训,不要因一时冲动造成难以弥补的后果。”法庭上,审判长语重心长的话语带着一丝无奈与惋惜。

一把火,烧掉了家,也烧掉了自己三年的光阴。现场80余位人大代表及政协委员,看着王某戴着手铐脚镣被带离法庭,不禁感慨:这是一场本可以避免的审判,家人间正常的沟通与友好的关爱,或将改变一个人的命运。

邵翠 席维花 朱惇昊

千岛湖派出所

太寒心! 闺蜜凌晨不辞而别,还转走了我支付宝9500元

“防火防盗防闺蜜”,90后姑娘小梦(化名)这次是真的体会到这句话的含义了。

2015年,初入社会的小梦在打工时认识了海南姑娘小丽(化名),相同的年纪,相仿的性情,让两个90后姑娘很快成为了闺蜜。2016年,两人一同到千岛湖工作,合租在一间出租房里。可随后发生的一件事,让这对闺蜜“友谊的小船”说翻就翻了。

2016年9月3日清晨,小梦在茶几上看到小丽留下的字条,说家中有急事,一早就赶回了老家。担心闺蜜的小梦赶紧给小丽打电话,却发现对方电话已关机。焦急之时,意外发现手机上收到两条信息,那是支付宝发来的转账提醒。小梦立即打开支付宝,发现里面存着的9500元钱已经一分不剩,转账记录显示,这9500元是在凌晨的时候分两笔通过手机转账转走的。仔细一看,其中一个收款人的账户似乎就是室友小丽的,而另一个账

户有些陌生。几个月的积蓄不翼而飞了,小梦立即报了警。

千岛湖派出所的民警郑利钦带人赶到现场,经过询问和推断,认为小丽是最大的作案嫌疑人。虽然事实摆在眼前,小梦还是无法相信跟自己亲如姐妹的闺蜜小丽会偷自己的钱,她还不停地联系小丽,希望她只是因为一时手头紧或者家里有急用才这样做的,但是电话那头却一直没有回应。郑利钦根据小丽的身份信息,联系上她老家当地的派出所,发现小丽并没有像字条上所写的那样回老家。

对于好闺蜜小丽,小梦防备心很低,上网买东西,使用支付宝从来不会背着小丽,觉得这样就是信任,却没想到小丽却偷偷记下了她的支付宝密码,给予这份信任一个致命的打击。

在确定了犯罪嫌疑人之后,郑利钦立即对小丽展开追踪,发现她居无定所,四处躲藏,也没有跟家里联系。这一追一逃持续了

几个月。直到2017年2月,四川成都警方传来消息,在成都某区发现小丽的行踪。2月20日,刑侦中队教导员江欧亲自带队赶往成都,在一次简陋的出租房里将小丽抓获。

原来,小丽来到千岛湖后,刚开始也找了几份工作,但高不成低不就,工作都不满意,每天无所事事。小丽很快就花光了自己的积蓄,还欠下了外债,为了弥补亏空,她把手伸向了“闺蜜”小梦的“支付宝钱包”。多年的相处,小丽知道小梦习惯把钱放在支付宝账户中,并且留意了她的支付密码。2016年9月3日凌晨,小丽趁着小梦熟睡,用小梦的手机先转了一笔钱还清债务,又把剩下的钱转到自己的账户中。之后,小丽连夜出逃,并企图用字条拖延时间。

最终,这位“好闺蜜”小丽还是没有逃脱法律的制裁。目前,小丽已被批准逮捕,等待她的将是法律的审判。

符明娟

治安大队

砍果树、打民警,蛮横抗法被拘留

近日,安阳乡一地地地道的农民余某,为了让自家庄家收成更好,把自家地边上村集体种植的果树砍掉了。村干部得知后请来民警调解,民警赶到现场进行劝说,余某妻子不但不听劝,反而肆意谩骂、侮辱民警,蛮不讲理,进而暴力抗警、抗法、拳打民警。最后淳安警方不得不以涉嫌阻碍执行职务将余某妻

子行政拘留。

从县公安局治安大队了解到,这是开年以来我县首例暴力抗法,阻碍执行职务案件。县公安局治安大队依法对余某妻子予以行政拘留的处罚。得知要拘留的后果,余某妻子在拘留所里后悔不已,只因一时的冲动而付出了惨痛的代价。

治安大队相关负责人表示,县公安局将依法全力维护社会治安秩序,保障政府各职能部门依法行政,加大对阻碍执行职务的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,呼吁广大人民群众能做文明守法好公民,自觉抵制暴力抗法等违法行为发生。

金建良